



# 南越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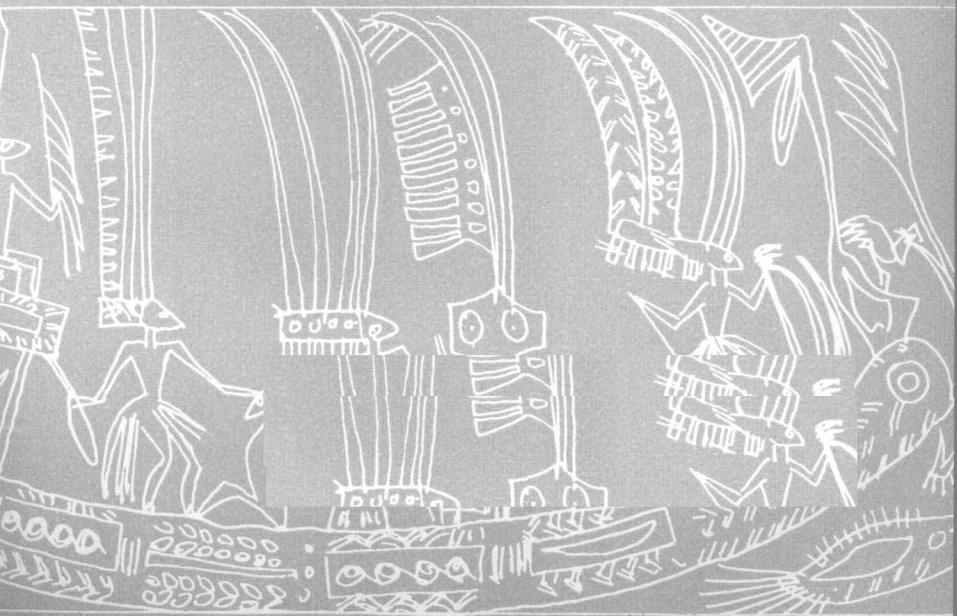
何维鼎



何维鼎 著

# 蜀道王

花城出版社



# 南 越 王

何 维 鼎

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)

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

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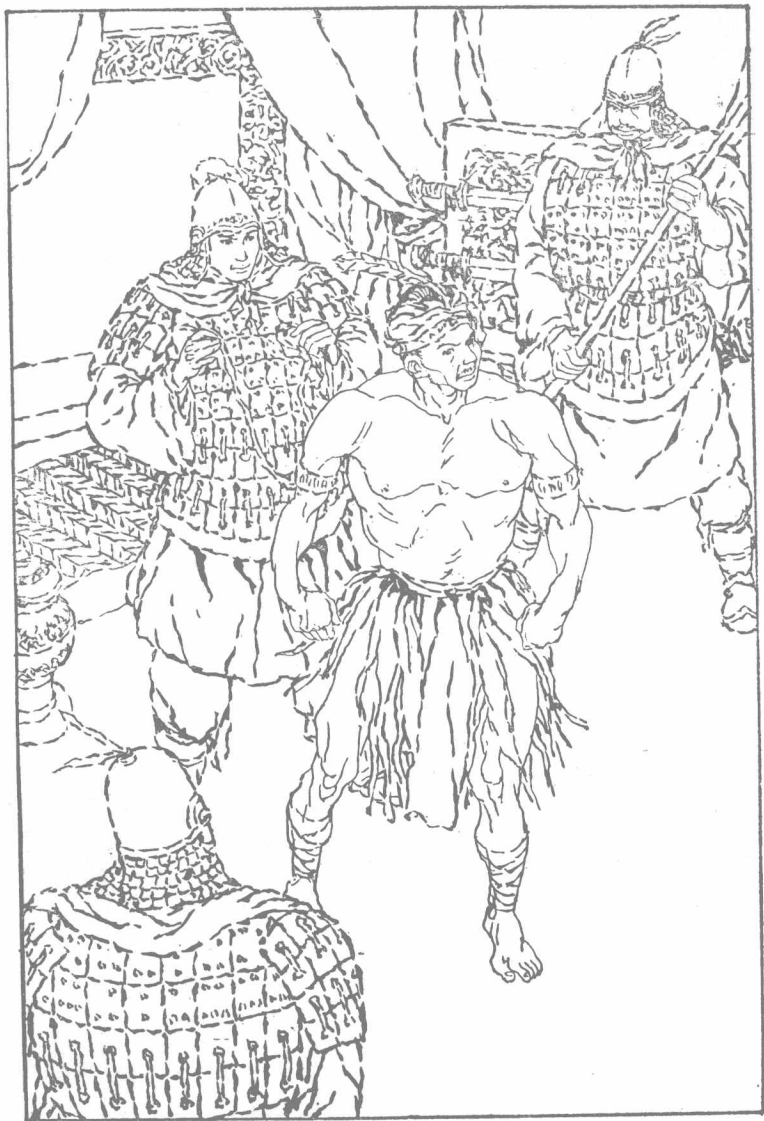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9.25印张 5插页 185,000字

1989年7月第1版 1989年7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940册

ISBN 7-5360-0840-4/I·317

定价: 3.90元



1 赵佗站起来为翁鉴解绑，翁鉴甩了甩发胀的手，并不领情，只报以“哼！”的一声。



2 队列中一个个急躁而粗鲁的男性动作，一瞬间即引起丧魂落魄的女性奇迹般的本能复苏。多亏主持者用心良苦，点出的对对鸳鸯都是年齿相当的乡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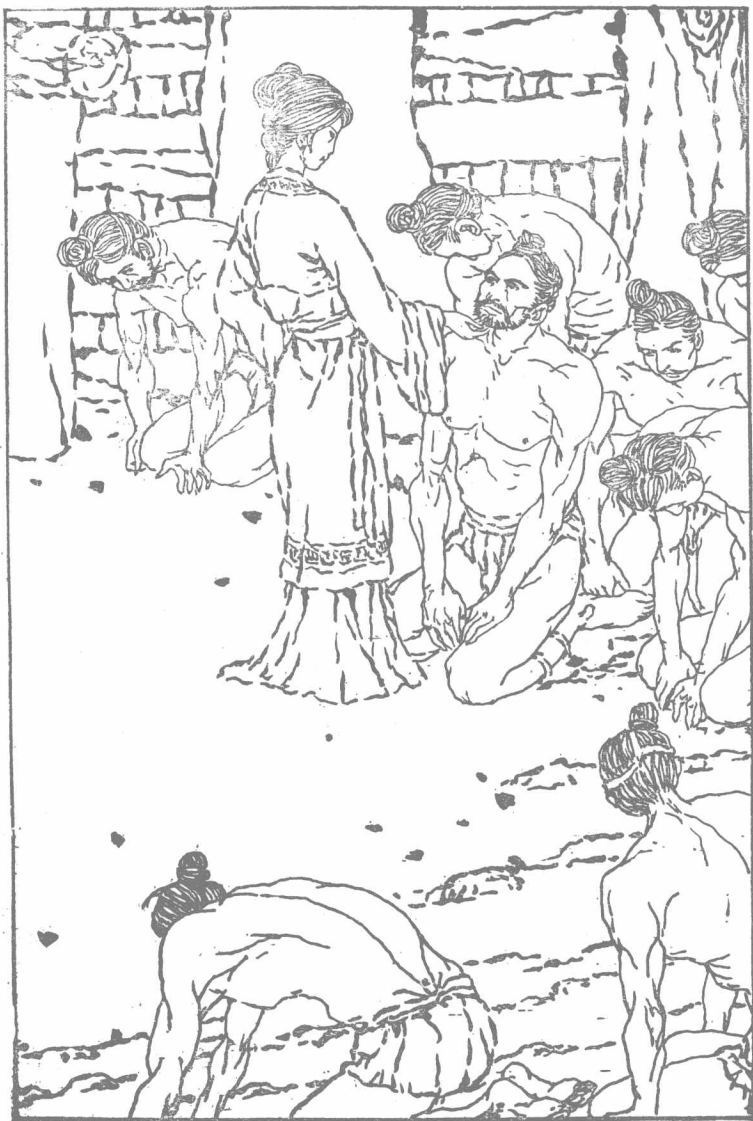


3 兰珠扶住一棵树，摇摇摆摆站起，一手拿着仅有的金铜，大声呼唤：“弟弟，姐姐随母亲去了，把我葬在桃花冲，墓穴朝东，那儿有我的亲人！”





4 左相吕明吓了一跳：“噫，乘病胁逼，串同造反，这还了得！”于是拔出壁上越王佩剑砍去：“不得伤害吾王！”



5 匪首凤姑托起周二信胡桂墨黑的下巴看了看：“听着，我是个女人，不必叫大王，叫凤姑姑就是。”





6 这时吕明已站到山崖边，呵呵大笑：“怨老夫少眼力，未射死卢成那厮！”



7 余善忽地仗剑登阶，剑锋直指闽越王的鼻尖，斥道：“独夫！可记得弟甲的忠言么？事已至此，只好借王兄头颅一用，方能退兵！”



8 太子赵婴齐一见披头散发的银姬，怒从心起，当即扬声喝道：“来人！把右妃押回内宫，禁闭六个月！”

## 内 容 提 要

本书写的是广东文明史上最古老的轶事——存在于西汉前期、定都番禺（今广州市）的南越国的缔造者赵佗及其后嗣们的奇缘巧遇。

真定人、秦军水师将领赵佗，平服了粤东因婚姻纠葛而攻杀不休的两洞越人，就任龙川县令。秦末，他继任南海郡尉，发动捕杀肆虐番禺江的鳄鱼，去岭北招徕上万女子给士卒配对，接着智取粤北险关。其后在同象郡安阳王作战时巧破“金龟爪”，其子赵始与敌方公主兰珠一段童话式的恋爱又有助于他打赢这场仗。不久赵佗自立为南越王，在位七十年。其间，他或因要沟通海道而出征女首领称霸的无名岛，或者不甘困毙而同长沙王、吕太后作龙虎斗，或因顾全大局而毅然称臣于汉朝。

赵佗之后的赵氏诸王以及他们的文臣武将，其足迹增北抵帝京长安，富于传奇色彩的行事更是层出不穷。最后，南越因其相吕嘉杀王反汉而为汉军所灭，划分为直属汉廷的九个郡。

本书情节曲折，高潮迭起，风情别开生面，读来有益有趣。

# 目 录

## 第 一 章

1. 步入不曾梦见过的世界..... 1
2. 血亲复仇..... 9
3. 南北交响乐章..... 16
4. 垂下尊贵的头..... 22
5. 没福消受柔情的慰藉..... 27
6. “人之将死，其言也善”..... 32
7. 变成个“蛮夷长”..... 39
8. 一路辛酸..... 47
9. 排队领娇妻..... 53
10. 浮出个秃脑瓜来..... 56
11. 好怕人的金龟爪..... 61
12. 钉下一个楔子..... 67
13. 蛮女的双铜..... 76
14. 不顾一切的爱情..... 82
15. 梦幻的破灭..... 90

## 第 二 章

16. 王者兴..... 98
17. “春搜”所引起的瓜葛..... 106
18. 笨拙的男人..... 112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19. 第一艘钦差船.....       | 116 |
| 20. 象鼻宴.....          | 120 |
| 21. 顺顺当当作俘虏.....      | 131 |
| 22. 岛国之君.....         | 135 |
| 23. 藕住心上人.....        | 144 |
| 24. 尽此一铺往海上跳.....     | 152 |
| 25. “惧内”者发虎威.....     | 158 |
| 26. 硬是要喝鸩酒.....       | 165 |
| 27. “还我丈夫!”.....      | 171 |
| 28. 白头人送黑头人.....      | 181 |
| 29. “安得猛士兮，守四方!”..... | 187 |

### 第三章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30. 遵嘱作月老.....         | 198 |
| 31. 蕉林出巧计.....         | 202 |
| 32. 一辆小轿车能抵十万师.....    | 207 |
| 33. 万里姻缘.....          | 214 |
| 34. 难堪的丧礼.....         | 230 |
| 35. 奸险的寡妇? 善良的女流?..... | 239 |
| 36. 法师的旗帜和医师的石针.....   | 249 |
| 37. 住宅和寿冢.....         | 256 |
| 38. 寿筵上的奇谈.....        | 263 |
| 39. 草房中的血泪.....        | 271 |
| 40. 十万楼船.....          | 278 |
| 41. 双飞蝶和蝶双飞.....       | 288 |



## 第一章

### 1. 步入不曾见过的世界

春秋讲五霸，  
战国说七雄。  
此消彼渐长，  
嬴秦并山东。

僻处关中的秦国经过几代人锐意经营，日益坐大；而山东六国“合纵”失灵，在“远交近攻”政策的蚕食下，韩国最先垮台，随之就轮到积贫积弱的赵国了。

公元前228年，秦军攻破赵国都城邯郸，声言要把秦国王太后娘家的仇人严惩不贷。这个要胁，邯郸居民当然不会视作戏言。一个孩提时曾同王太后娘家表侄子打过架的青年汉子怕受株连，当即连爬带滚溜出城门，逃回老家真定——今河北省正定县藏起来了。

这个青年未满十六岁，长得阔口大面，虎背熊腰。他本是赫赫有名的赵武灵王的后人，可是“君子之泽，五世而斩”，他家才四代就显得支离破碎了，连因“胡服骑射”发迹的祖居

将军里也一齐失去往日的光辉。但他不服气，老想重振赵家旧业，不令居里徒有其名。他日耕夜读，钻研兵书，练就一身好剑法，还易名为“佗”，与神话中的英雄同名。十四岁那年，他只身离家游历京城，“甘罗十二为丞相，我还比他虚长两岁呢”，不由父亲不放行。不过，游士凭三寸不烂之舌取得官位的好日子业已过去，他只能空手而回了。

失意归来反而得到父亲的欢心。这老人眼看国事日非，早就料到“合纵”迟早要解体，任谁也无回天，与其徒劳无功，倒不如静待其变。果然，几年之间，六国相继灭亡，公元前221年，秦王嬴政称“始皇帝”，把原来七国之地分为三十六郡；而以复兴社稷为己任的赵佗如同常人一样，也得娶妻生子，真是生不逢时。

归家后的第三个年头，在老父的张罗下，他娶了个农家女韩氏。这韩氏相貌平庸，但生性温顺，终日任劳任怨操持家务。她从不问男人的事，也不希罕他的过分溺爱。过门八个月之后，她才忍不住拉起丈夫的大手摸摸自己发胀的肚皮，含羞说了句，“给儿子取个好听的名字吧，我猜是个男孩。”

“始，”赵佗毫不含糊地吐出一个字。妻子也很满意：“别看他装成无所谓的样子，其实他心中一直琢磨这件事，要不怎能脱口而出？”至于这名字是否“好听”，她也就懒得计较了。

“始”的取义是“开端”，这体现了赵佗的一个新打算。面对无法挽回的现实，他不得不对自己的宏愿作了若干修正，“只要能恢复将军里的美名就行了，何必管他君主姓嬴还是姓赵！况且嬴秦也是我赵氏的分支，同属赵城之裔啊。”他醉心功业，有心转向新政权谋出路了。

儿子转眼八岁。赵佗终于拜别白发苍苍的老父，抛下韩氏母子——他把浑名叫做“俊哥儿”的宝贝搂在怀里亲了一遍又一遍，害得在旁的妻子不免有点心凉——就躡身流向帝京咸阳的密密麻麻的人群之中。

走得越远，心境越发像天色一样灰暗。官道上黄尘滚滚，一边是马背上威风凛凛、金盔金甲的秦兵，一边是衣不蔽体、面有菜色的黎民百姓，路边发出阵阵使人恶心的尸体腐臭。“嬴秦夺得天下三年了，还是这个样子。这乱糟糟的世界，哪里才有我的一席之地啊？”

他饥一顿饱一顿挨了大半个月，好容易望见咸阳城了，可突然又停步不前。前面好像出了什么事，一批批青壮年男子四散飞奔。“拉伏？不得了。我犯得着落在他们手上么？”他闪身躲进一个破寮，偷听人们的议论，原来城里到处如此。一线的希望被灭了，他漫无目的地往回走，也搞不清张家店李家店，脚步沉沉拖到大河边，猛喝几口水，倒在滩头。可怜这个无所依归的落魄者，梦中还仿佛置身于帝都招贤馆的宴席上，躬身接住丞相李斯亲手递到面前的玉液春花酒，喝得津津有味。

赵佗迷迷糊糊，躺着的身子觉着微微晃荡。张开胶着的眼皮，只见一个满面皱纹的军卒按住自己含笑点头：“醒过来了，这就好！”随后唠唠叨叨地讲到，他们是驻在楚地的王老将军所部，在行军途中发现了他们，四个人轮流抬着他走了几十里路，登上了船，此刻“楼船”正从汉川驶向水师驻地洞庭湖。赵佗无心再听，装做有气无力，干脆闭上眼，肚里直嘀咕：我抛妻弃子图的是拜将封侯，封不了侯也得做个大夫什